

國北教大實小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安心就學溫馨輔導計畫申請表

申請日期：110 年__月__日

★如需申請，請填妥申請表連同證明文件，於 9/6 (一) 前交給班級導師

申請人 (學生)	姓名	出生日期	身分證 統一編號	就讀班級	性別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戶籍地址				
家長 (監護人)	稱謂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監護人 簽章
學生身分(擇一)	身分別	學生應備證明文件		可減免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	低收入戶相關證明		教科書費、保險費、家長會費、午餐費、課後照顧班費	
	<input type="checkbox"/> 中低收入戶	中低收入戶相關證明		教科書費、保險費、家長會費、午餐費、課後照顧班費	
	<input type="checkbox"/> 家戶年所得在新臺幣 30 萬元以下者 (不含家戶年利息收入，但年利息收入應低於 2 萬元以下)	1. 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 2. 備齊父與母之 109 年度綜合所得資料清單各 1 份 3. 監護人非父母者，應備齊學生監護權之戶籍謄本以及學生與監護人之綜合所得資料清單各 1 份。 ※家戶年所得收入_____元利息所得_____元		教科書費、保險費、家長會費、課後照顧班費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突遭變故，致經濟陷入困境，經學校認定需要協助者	勾選並檢附證明文件：(如備註)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input type="checkbox"/> 6		教科書費、保險費、家長會費、午餐費、課後照顧班費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情況特殊，無法檢具相關證明者	<input type="checkbox"/> 導師書面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家長書面說明		教科書費、保險費、家長會費、午餐費、課後照顧班費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者	<input type="checkbox"/> 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核發之證明		課後照顧班費	
		<input type="checkbox"/> 本府社會局核發之有效期限內之身心障礙證明		課後照顧班費、保險費(重度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軍公教遺族	證明文件名稱： (如卹亡給與令、撫卹令、傷殘撫卹令、年撫卹助(卹)金證書等...等)		教科書費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		教科書費、保險費、家長會費、課後照顧班費		
學校輔導情形					

※學校審核 符合 不符合，原因：_____

班級導師：

註冊組長：

主任：

校長：

備註：

- 六個月內家長或主要收入者失業、受裁員、無薪假或失能。
- 六個月內家庭遭逢重大災難。
- 本人為「特殊境遇家庭」子女。(須檢具社會局核定函)
- 本人領有「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須檢具社會局核定函)
- 本人、父母(監護人)或同戶人口領有「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須檢具社會局扶助金核撥函)
- 父母(監護人)或同戶人口領有「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須檢具社會局扶助金核撥函，非國民年金)



安心就學補助輕鬆查